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2日以邮件形式发出。会议由董事长梁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集及召开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、承兑汇票、贴现、信用证、保理等。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，该等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和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。上述授权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具体融资金额以与银行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同时，为了提高决策效率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

代理人在本议案授权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具体文件，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6 日